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博物馆 展陈设计布展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磋商发起人: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2019年5月

目 录

第一	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1	-
1.	竞	争性磋商条件1	-
2.	竞	争性磋商范围1	-
3.	磋	商响应人资格条件1	-
4.	竞	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1	-
5.	响	应文件的递交2	, -
6.	联	系方式2	. –
第二	章	磋商响应人须知3	-
1.	磋i	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3	-
1	.1	项目概况5	-
1	.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5	-
1	3	竞争性磋商范围、服务期5	-
1	.4	磋商响应人资格条件5	-
1	.5	费用承担6	-
1	.6	保密 6	-
1	.7	语言文字6	-
1	.8	计量单位6	-
1	.9	偏离 6	-
2.	竞	争性磋商文件6	-
2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6	-
2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6	-
2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7	-
3.	响	应文件7	-
3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7	-
3	3.2	报价7	-
3	3.3	报价有效期7	-
3	3 4	报价担保 - 8	

3.5 资格审查资料	8 -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8 -
4. 响应	8 -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8 -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9 -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9 -
5. 开启响应文件	9 -
5.1 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和地点	9 -
5.2 开启响应文件程序	9 -
6. 评审	10 -
6.1 磋商小组	10 -
6.3 评审	10 -
7. 合同授予	11 -
7.1 定标方式	11 -
7.2 中选通知	11 -
7.3 签订合同	11 -
8. 纪律和监督	11 -
8.1 对磋商发起人的纪律要求	11 -
8.2 对磋商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11 -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11 -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13 -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14 -
附表三:中选通知书	15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6 -
评审办法前附表	16 -
1. 评标原则	16 -
2. 评标方法	16 -
3. 评审程序	18 -
3.1 初先评审	_ 18 _

3.2 详细评审.		19 -
3.3 响应文件的	的澄清和补正	19 -
3.4 评审结果.		19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及格式	
第五章 服务内容和	和要求	-26-
第六章 响应文件	格式	29 -
1. 磋商人提交文	文件须知	29 -
2. 磋商函		29 -
3. 法定代表人授	受权委托书	
4. 营业执照或事	事业法人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	32 -
5. 公司基本情况	兄介绍	
6. 项目工作团队	以情况及项目负责人及主要参与人员职称、业绩	
7. 磋商人具备完	完善的音频安装、维护能力,具有展厅系统工程的	红能力的
证明材料		36 -
8. 磋商人认为需	需提交的其他商务资料	36 -
9. 开标一览表		36 -
10. 磋商人自行	编写的布展设计方案	41 -
11. 图形文件		41 -
12. 效果图		41 -
13. 布展施工方	案	41 -
14. 将项目非主	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情况	41 -
15. 服务项目偏	i离表	41 -
16. 其他技术和	服务说明资料	41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竞争性磋商条件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博物馆展陈设计布展服务项目,已具备发包采购条件。根据项目建设计划安排,拟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对该项目的设计布展单位进行选择。

2. 竞争性磋商范围

2.1 概述:

本次项目预算金额暂定为90万元人民币。

2.2 竞争性磋商的内容:

本次竞争性磋商拟选择一家实力强、方案佳、服务好的展览设计布展单位, 承担博物馆的设计布展工作。

3. 磋商响应人资格条件

- 3.1 磋商响应人应下列条件:
-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应持有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在本次竞争性磋商前 3 年(2017~2019 年) 内,应无下列不良记录:被行业主管部门通报整改的单位、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或取消磋商资格的、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 (6) 积极响应国家税收政策,无偷税漏税行为;
 - (7)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8) 设计负责人须从事展览展示行业 5 年以上的职业设计师,并具备相关 展览展示业绩; 技术负责人须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证书。
 - 3.2 本次竞争性磋商不接受联合体参加,不得转包。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本次竞争性磋商不再发出纸质文件,电子版文件从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官网通知公告中下载,凡有意参与本次竞争性磋商的磋商响应人应于2019年5月28日(北京时间)前,将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书)发送至磋商发起人电子邮箱(邮箱地址:renqiang@mail.iggcas.ac.cn)视为报名。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9年6月5日17: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当面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地 3 楼 201 办公室

6. 联系方式

发起人: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 19号

联系人: 任老师

座机: 010-82998209

电子邮箱: renqiang@mail.iggcas.ac.cn

2019年5月22日

第二章 磋商响应人须知

1. 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磋商发起人	名称: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 19 号		
1		联系人: 任老师		
		电话: 010-82998209		
2	代理机构	无		
3	项目名称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博物馆展陈设计布展		
4	实施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 19 号地 1 楼一层		
5	资金来源及比例	100%自筹经费		
6	资金落实情况	己落实		
7	竞争性磋商范围	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8	服务期	具体日期以磋商发起人通知为准。		
9	磋商文件组成	1、磋商函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 4、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5、参加本次磋商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6、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7、磋商人资格声明 8、项目工作团队情况及项目负责人及主要参与人员职称、业绩 9、磋商人认为需提交的其他商务资料 10、开标一览表 11、设计布展报价概算书(含设计费) 12、制作费报价明细表 13、设备报价明细表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博物馆展陈设计布展服务项目

		14、其他费用明细表
		15、磋商人自行编写的布展设计方案
		16、图形文件
		17、效果图
		18、布展施工方案
		19、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情况
		20、服务项目偏离表
		21、其他技术和服务说明资料
		参与竞磋的公司,按照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竞磋程序	该服务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具体要求准备并递交相关材
10		料,磋商发起人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必要时请参与竞磋的公
		司现场磋商,根据评审办法选出中标公司。
	《磋商文件》的制	《磋商文件》独立封装,一套正本,四套副本,要求胶装,
11	作装订要求及份	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
	数	电子版本 2 份(U 盘或光盘)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磋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 1.1.2 本项目磋商发起人: 见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本项目名称: 见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本项目实施地点: 见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 见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2.2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 见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 竞争性磋商范围、服务期

- 1.3.1 本次竞争性磋商范围: 见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本项目的计划服务期:见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 磋商响应人资格条件

-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应持有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在本次竞争性磋商前 3 年(2017~2019 年) 内,应无下列不良记录:被行业主管部门通报整改的单位、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或取消磋商资格的、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 (6) 积极响应国家税收政策, 无偷税漏税行为;
 - (7)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8) 设计负责人须从事展览展示行业 5 年以上的职业设计师,并具备相关 展览展示业绩: 技术负责人须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证书。
 - (9) 本次竞争性磋商不接受联合体参加,不得转包。

1.5 费用承担

磋商响应人在本次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不论中选与否,均 由磋商响应人自行承担。

本次竞争性磋商无代理机构,中选人不承担代理服务费。

1.6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 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偏离

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允许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磋商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 应当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 2.1.1 见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9
-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磋商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磋商发起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磋商发起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磋商响应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磋商响应人须知 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7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 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2.3 磋商响应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磋商发起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 2.3.1 磋商发起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响应人。
- 2.3.2 磋商响应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磋商发起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内容。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见"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的第9部分"磋商文件组成"

3.2 报价

- 3.2.1 磋商响应人应按第六章"开标一览表"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 3.2.2 磋商响应人在递交截止时间前修改报价函中的报价,修改须符合本章 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 3.2.3 磋商发起人设有最高限价的,磋商响应人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在第一章中载明。

3.3 报价有效期

- 3.3.1 除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报价有效期为360天。
- 3.3.2 在报价有效期内,磋商响应人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报价有效期的,磋商发起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

有磋商响应人延长报价有效期。磋商响应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报价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磋商响应人拒绝延长的, 其报价失效。

3.4 报价担保

无

3.5 资格审查资料

"磋商响应人基本情况表"应附磋商响应人营业执照及其合格的证明材料的 复印件。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报价有效期、竞争性磋商范围等 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6.3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磋商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章或由磋商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 3.6.4 提交响应文件时,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电子版本 2 份(U 盘或光盘)。当副本或电子版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3.6.5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磋商响应人 须知前附表规定。

4. 响应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4.1.1 响应文件应进行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磋商响应人单位章。
 - 4.1.2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 磋

商发起人应予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 4.2.1 磋商响应人应在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2.2.2 项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4.2.2 磋商响应人递交响应文件的方式: 见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4.2.3 除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人所递交的响应文件 不予退还。
 - 4.2.4 磋商发起人收到响应文件后登记,磋商响应人代表签字确认。
 -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 磋商发起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 磋商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磋商发起人。
- 4.3.2 磋商响应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启响应文件

5.1 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和地点

见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博物馆展陈设计布展招标公告。

5.2 开启响应文件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开启响应文件:

- (1) 宣布开启响应文件纪律:
- (2) 公布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磋商响应人名称;
- (3) 按照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4)公开开启响应文件,宣读磋商响应人名称和磋商发起人认为有必要的 内容;
 - (5) 监督及相关人员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开启响应文件结束。

6. 评审

6.1 磋商小组

- 6.1.1 评审由磋商发起人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磋商发起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磋商响应人或磋商响应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磋商响应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 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磋商响应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审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 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 审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中选人外,磋商发起人依据 磋商小组推荐的中选候选人确定中选人。

7.2 中选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磋商发起人以书面形式向中选人发出 中选通知书,同时将中选结果通知未中选的磋商响应人。

7.3 签订合同

磋商发起人和中选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中选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磋商发起人取消其中选资格。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磋商发起人的纪律要求

磋商发起人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磋商响应人 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磋商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磋商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报价或者与磋商发起人串通报价,不得向磋商发起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选,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磋商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 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 行。

8.5 投诉

磋商响应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

附表一: 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磋商响应人名称):

(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小组,对你方的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年月日时前发送至电子邮箱。采用电子邮箱方式的, 应在年月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磋商响应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三: 中选通知书

中选通知书

(磋商响应人名称):

你方于(磋商日期)所递交的(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已经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选人。

中选价:人民币元。

服务期: 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请你方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合同。

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是本中选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磋商发起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1.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依据磋商报价和各项商务、服务响应对磋商人进行综合评价。

2.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分为商务、技术和价格两大部分进行综合评分。通过打分,评出综合评审最优的磋商人。本次评分采用百分制,满分为 100分。磋商人最终得分为每位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磋商人认为必要可以视频演示,需自带笔记本电脑到评标现场。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设计布展方案得分高低顺序排列。

本项目评分标准为:

评分因素	分值分配
展览设计及实施方案	70
价格分	30
合计	100

具体分值分配见下表格: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满分
	展览设计及实施方案		
	(满分及最高分70分)		
		1、展示设计与内容方案的协调统一,优秀得8分,良好	
		得5分,合格得3分。(满分8分)	
		2、整体设计构思和风格的完整、新颖与创意,优秀得8	
		分,良好得5分,合格得3分。(满分8分)	
		3、整体和不同专题布局安排的合理性和有机联系,优秀	
	设计创意	得4分,良好得2分,合格得1分。(满分4分)	
	(30分)	4、序厅、重点展出内容的创意性和艺术性,优秀得4分,	30
		良好得2分,合格得1分。(满分4分)	
		5、设计方案对建筑及其环境的适应性和实用性,优秀得	
		3分,良好得2分,合格得1分。(满分3分)	
		6、展示设计的人文关怀,优秀得3分,良好得2分,合	
_		格得1分。(满分3分)	
	H-4-4-	1、展示手段运用的多样性与合理性,优秀得5分,良好	
		得 2 分, 合格得 1 分。(满分 5 分)	
		2、色彩、照明、材料系统的节能、环保和经济性,优秀	
		得5分,良好得2分,合格得1分。(满分5分)	
		3、景观、场景、模型、多媒体设备及内容的制作等特殊	
	技术和工艺应用	展品设计的艺术性、工艺性和适用性,优秀得5分,	20
	(20分)	良好得2分,合格得1分。(满分5分)	
		4、展示柜、架、台、墙等设备选择的合理性, 优秀得 3	
		分,良好得2分,合格得1分。(满分3分)	
		5、对实物展品保护、观众参观安全的全面的考虑,优秀	
		得 2 分,良好得 1 分,其他不得分。(满分 2 分)	
	项目团队资质、素质	1、本项目的主持设计人员曾获得过国际、国内大型展览	
		设计奖项(2分)	4
	(4分)	2、本项目的主持设计人员有过类似展厅设计经验(2分)	

	施工方案 (10 分)	1、施工方案具体可行、组织严密、周全、针对性强、先进、施工难点把握准确,优秀得 3 分,良好得 2 分,合格得 1 分。(满分 3 分) 2、具有较强的展览展示项目管理和设计、施工团队,保证体系完整,人员、设备完善措施有力,优秀得 2 分,良好得 1 分,其他不得分。(满分 2 分) 3、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科学、完整、合理、措施有力,优秀得 2 分,良好得 1 分,其他不得分。(满分 2 分)。 4、施工安全防护到位、不影响正常办公、施工环境整洁有序、文明施工措施有力,优秀得 3 分,良好得 2 分,	10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6分)	磋商人提供的免费售后服务年限每增加一年加三分, 满分 6 分,最低为一年。	6
	价格分 (满分及最高分 30 分)		
=	报价得分(30分)	满足磋商文件需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磋商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x30	30

每位磋商人得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磋商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3.1.2 磋商响应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1) 第二章"磋商响应人须知"第 1.4.2 项、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报价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2 详细评审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打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3.1 在评审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磋商响应人对所提交的响应 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 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 不接受磋商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响应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 磋商响应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 3.4.1 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
- 3.4.2 磋商小组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磋商发起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简称"甲方")和_	(以下简称"乙方")			
同意按下述	条款和条件签署	采购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本项目磋商文件、中标人的磋商	文件;			
(<u> </u>	合同格式、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三)	磋商人提交的磋商函格式				
(四)	技术服务响应及报价表				
(五)	项目技术方案				
(六)	验收办法				
(七)	中标通知书				
二、合同	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	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	的规定相一致。			
三、合同	内容				
乙方在	规定时间内完成安装布展等有关口	二作。期限 <u>按本文件规定</u> 。			
四、合同	金额				
根据上	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的总金额为	为人民币: 元 (大写),			
	_元 (小写)。				
五、付款	方式				
本合同	的付款方式按项目进度分期付款,	详见合同前附表			
六、交货	时间和交货地点				
本合同	的交付时间和地点详见 <u>合同前附表</u>	<u>₹</u> 。			
七、合同	生效				
本合同: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单位名	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	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	表:	授权代表:			
签约日	期:	签约日期:			

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 \ \ -	<i>-</i>		日间未从人间间状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名称	
2		项目编号	
3		项目名称	
4		合同价格	本项目竣工验收后需要经第三方审计,最终实际 付款金额以审计结果为准。
5		付款方式	1、采购人向中标人预付合同款的时间和比例: 在公布中标结果,发布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签 订合同,签订合同后支付预付款,比例为合同总价款 的 30%。 2、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进度款的时间和比例: 预付款支付给中标人后,其余款项按照项目进 度,在每一阶段验收合格后支付相应款项,整体项目 全部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额 95%的款项,余下 5% 的质保金,待质保期结束后 7 日内退还。
6		交 付	项目竣工,双方现场验收。
7		服务内容与要求	
8		违约责任	
9		联系方式	
10		争议的解决	
11		履约保证金	
12		审计及检查	

甲方:	
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项目筹备实施,经双
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1.2《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1.3 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第二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第三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资料及文件:

序 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第四条	本合同金额为_		元人民币。支付	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金额	%	付费额 (元)	付费时间
第一次付费				
第二次付费				
第三次付费				
第四次付费				
第五次付费				

第五条 双方责任

- 5.1 甲方责任:
- 5.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 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 进行设计与布展。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 乙方按合同第四条规定 交付时间顺延: 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 乙方有权重新确定交付时间。

5.1.2 甲方变更委托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 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 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增付相应费用。

在未签合同前甲方已同意, 乙方为甲方所做的各项工作, 应按收费标准, 相 应支付费用。

- 5.1.3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时,如果乙方能够做到,甲方 应根据乙方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赶工费。
- 5.1.4 甲方应保护乙方的磋商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 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 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如发生以上情况, 甲方应负法 律责任, 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 5.1.5 甲方负责协调展厅布展展品的调集。
 - 5.2 乙方责任:
- 5.2.1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要求,在合同约定 的时间内完成布展内容的设计、制作、安装与施工;并对其负责。
- 5.2.2 乙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交付项目相关资 料及文件。

- 5.2.3 乙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 5.2.4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6.1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费用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费用的全部支付。
- 6.2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费用,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的上级或审批部门对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甲方均按 6.1 条规定支付费用。
- 6.3 乙方对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人员错误造成项目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费用。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乙方责任大小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 %。
- 6.4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 6.5 合同生效后, 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乙方应双倍返还定金。 第七条 其他
- 7.1 本项目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乙方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
 - 7.2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 7.3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 - 7.5 本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____份, 乙方____份。
 - 7.6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认为必要时,可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

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7.7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8 其它约定事项: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住 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鉴证意见:

(盖章)

备案号: 经办人:

备案日期: 年月日 鉴证日期: 年月日

第五章 服务内容和要求

本项目姓名为: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博物馆展陈设计布展 **5.1 具体需求:**

主要内容: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现有博物馆成立于 2011 年,其前身是原地质所陈列馆,创立于上世纪五十年代初。现收藏地质标本和文物 11000 余件,藏品来自世界各地,分为六类:矿物、岩石、化石、陨石、中国新矿物、杂类。其中岩石标本 2000 余件,涵盖各种主要岩石类型。矿物藏品 8000 多件,计 900 多个矿物种。馆藏中国新矿物 16 种,展出标本 2000 多件,按照陨石、岩石、矿物性质、中国新矿物、系统矿物、宝玉石矿物、分类矿物的顺序排列。根据研究所整体规划部署,博物馆展陈地点由地 3 楼转至地 1 楼一层,现需对新馆进行重新展陈设计并布展。

展陈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 19号,地 1楼一层,具体展陈场地位置见图 1"展陈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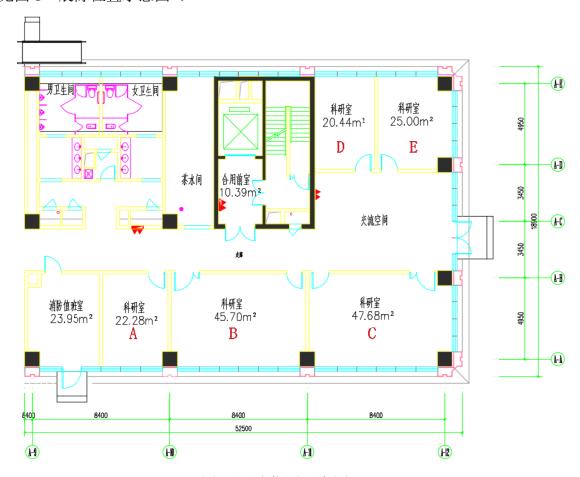


图 1 展陈位置示意图

展陈位置位于图 1 中 A、B、C、D、E 区域,展陈面积见图中标示,房间之间的隔墙为非承重结构,可以拆除。

展期与布展时间:展览为常设展,暂定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0天完成布展。

5.2 具体技术要求

- (1) 磋商人需提供本项目初步策划设计方案和设计平面图、效果图:
- (2) 磋商人需提供本项目布展施工的主要方法和安全作业措施;
- (3) 磋商人对本项目展品有严格的实体、信息安全和产权、著作权等权益的保护、保密方法和措施及书面成承诺。

5.3 特殊要求

- (1) 原有走廊保证正常的通行需求;
- (2) 充分利用现有采光和场地条件;
- (3) 照明、空调、火警等控制系统保证可以工作;
- (4)消防达到相关要求。

5.4 投标报价的基本原则与说明

投标总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施工设备、劳务、管理、材料、安装、维护、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再为此追加任何费用,本项目竣工验收后需要经第三方审计,最终实际付款金额以审计结果为准。

5.5 合同款支付方式

1、采购人向中标人预付合同款的时间和比例:

在公布中标结果,发布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后支付预付款,比例为合同总价款的 30%。预付款的其他相关事宜由发采购人、中标人参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结合合同总价款、工期和包工包料情况另行约定或协商。

2、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进度款的时间和比例:

预付款支付给中标人后,其余款项按照项目进度,在每一阶段验收合格后 支付相应款项,整体项目全部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额 95%的款项,余下 5%的质保金, 待免费质保期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退还。

5.6 质量保修

质保期为自整体项目全部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展览结束。免费质保期为一年。 中标人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采购人使 用的展览项目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中标人应在展览验收之前,与采购人签订质量保修书,作为合同附件。质量保修书的主要内容包括:

- (1) 质量保修项目内容及范围;
- (2) 质量保修期;
- (3) 质量保修责任;
- (4) 质量保修金的支付方法。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 磋商人提交文件须知

磋商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 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磋商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磋商人承担。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评标委员会将应用磋商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磋商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磋商人提交的材料将被妥善保存, 但不退还。

全部文件应按磋商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2. 磋商函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磋商人全称)授权(磋商人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磋商。为此:

-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的有效期内(见前附表) 遵守本磋商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2)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 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积极响应国家税收政策,无偷税漏税行为;;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提供磋商须知规定的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
 - (4)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磋商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5)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6) 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 若有偏差,

已在磋商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 (7) 保证遵守磋商文件的规定。
- (8)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磋商或收到的任何磋商。
- (9)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磋商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 (10)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 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 (11) 我方承诺: 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磋商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 (12) 我方承诺接受磋商文件中《中标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 (13)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中心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向采购人、采购中心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未经采购中心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磋商人代表姓	名:
--------	----

磋商人代表联系电话, e-mail:

磋商人(公章):

磋商人代表(签字或签章):

与本磋	商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	对本磋商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
从而导致该磋商被拒绝。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磋商人住址)的(磋商人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磋商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 ,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签字或签章:

磋商人代表印刷体姓名、签字或签章:

磋商人全称、磋商人公章: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磋商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 从而导致该磋商被拒绝。

- 4.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
- 5.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6. 项目工作团队情况及项目负责人及主要参与人员职称、业绩

(一)项目工作团队情况

(二) 拟投入本项目设计负责人简历表

年 月 日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职业	毕业学校	
执业资格	毕业时间	
职称编号	证书编号	

主要展览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	:
	•

- 注: 1、 附职称证书、资格证书复印件;
- 2、 提供负责人主要展览业绩,特别须注明其在技术与管理方面与本展览 类似的工作经历。

磋商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磋商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三) 拟投入本项目布展负责人简历表

年 月 日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职业	毕业学校	
执业资格	毕业时间	
职称编号	证书编号	

主要展	监业结	炒 承扣	的主要	工作.

注: 1、 附职称证书、资格证书复印件;

2、 提供负责人主要展览业绩,特别须注明其在技术与管理方面与本展览 类似的业绩。

磋商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磋商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四)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年 月 日

人员种类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专业	职称	职业资格
	X141	11.//1	7-144	4//	√ 1IL	47/1/1	小亚贝伯
设计各专业负责人情况							
布展各专业负责人情况							
现场设计代表人员情况							
现场布展代表人员情况							
现场技术代表人员情况							

注: 本表不够时自制。

磋商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磋商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 7. 磋商人具备完善的音频安装、维护能力,具有展厅系统工程施工能力的证明材料
- 8. 磋商人认为需提交的其他商务资料
- 9.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人名称: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磋商报价(元)	备 注
1	设计费报价		
2	展览布展费用报价		含照明
3	制作费用报价		
4	多媒体设备(租赁)费报价		
5	其他费用报价		
	合 计		

说明:开标一览表中的"总价"是全部产品及相关施工、安装、人工、培训和售后服务的报价。

总价大写金额:

特别说明事项:

磋商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磋商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装饰布展报价概算书(含设计费)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単位:人民币元/人/月)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汇 总		

磋商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磋商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制作费报价明细表

展厅名称	制作项目	单价	总价	材质	规格	工艺	备注
		(元)	(元)				
	展板						
	灯箱						
	展柜						
	场景						
	模型						
	多媒体互动						
	总计						

- 注: 1、 按照《展览制作一览表》所列内容逐一填报。
 - 2、每一个内容占一格,分别报价,如场景5个占5格。
 - 3、表格可自行扩展。

磋商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磋商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设备报价明细表

展示设备名称	厂家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是否租赁
合计						

注: 1、 表格可自行扩展。

2、按照《多媒体设备需要表》所列内容逐一填报。

磋商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磋商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其他费用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人/月)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汇 总		

磋商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磋商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 10. 磋商人自行编写的布展设计方案
- 11. 图形文件
- 12. 效果图
- 13. 布展施工方案
- 14. 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情况
- 15. 服务项目偏离表

如磋商人提交的磋商文件商务条款及技术条款与磋商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 需逐项填写《偏离表》,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人需应答"完全满足磋商 文件的全部要求"。

项目名称:

磋商人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服务要求	磋商文件的应答	说	明

磋商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磋商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16. 其他技术和服务说明资料